

# 安徽省合肥市公安局 建筑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

合公消验第003号

## 关于合肥古井大酒店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的意见

合肥古井大酒店筹建处：

你单位古井大酒店位于长江东路1104号，建筑高度99.9米，建筑面积48300平方米，其中酒店部分建筑面积42700平方米，地上29层，地下2层，两侧附楼六层。由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，建筑安装由中建三局一公司施工，装饰由深圳建筑装饰工程总公司、深圳洪涛装饰工程公司、深圳美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、深圳南利装饰工程公司、广东海外建设总公司负责设计及施工，自动消防系统由安徽共济消防工程公司施工。应你单位申请，我处于1998年1月12日派员对酒店(不含商场部分)进行了消防专项验收，并于1月14日进行了复检，验收意见如下：

1、工程建筑防火审核意见齐备，原防火审核意见为95年(合)公消监(建审)字第131号，建筑装饰图纸经我处审核，工程施工及隐蔽工程记录齐全，环形消防通道畅通，与周边建筑防火间距满足规范要求，管道井封堵严密。

2、消火栓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、消防泵工作正常，  
年 月 日

经抽检符合国家规范要求；（设有室内消火栓132只，室外消火栓5只，消火栓系统水泵接合器5只，消火栓泵2台，流量155T/h，扬程145m；喷头2154只，湿式报警阀5组，水流指示器31只，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水泵接合器2只，喷淋泵2台，流量101T/h，扬程129m；消防水池500T。）消防控制中心联动控制消防泵正常，信号正常；消火栓远程启动消火栓泵及报警正常，水流指示器报警正常。消火栓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压力、流量满足规范要求，湿式报警阀及水力警铃工作正常。

3、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报警正常，层显、主机工作正常，消防控制中心联动客梯、消防电梯正常，事故广播工作正常，联动切断非消防用电正常。（安装烟感探测器1735只、温感探测器120只、手动报警按钮68只、层显39台、报警控制器2台、联动控制器1台、事故喇叭275只、警铃14只。）。

4、楼梯间、前室、合用前室正压送风系统工作正常，联动控制送风机、正压送风口正常；七~二十九层内走道机械排烟系统排烟机、排烟口工作正常，联动控制正常；地下层排烟系统工作正常，联动正常；联动控制新风机停止正常；联动控制防火卷帘正常。

5、工程二次装饰材料燃烧性能基本满足规范要求。



6、本工程供电为二路供电，自备发电机1000KVA，疏散指示标志、火灾事故照明工作正常。

7、工程选用建筑消防产品合格。

8、移动式灭火器配置齐全。

综上所述，你单位古井大酒店工程消防验收合格。

望你单位加强日常管理，对消防系统定期维护，并派专人值班，保证消防系统24小时正常运行，与自动消防系统施工单位签订系统维修合同，及时排除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。应按照国家消防总队1997年12月11日主持的消防专题会议上确定的精神，制订人员疏散预案。同时加强全体员工的消防培训，全部解决遗留问题，并于商场装饰之前送审装饰施工图，且与管理方明确责任，以保证合肥古井假日酒店的消防安全。



1998年 十月 十四日

